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3-088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1 月 29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56	华菱精工	2023/11/22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捷登零碳（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9.5% 股份且持有公司 29.91% 表决权的股东捷登零碳（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1 月 16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捷登零碳（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将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制度>的

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民智路 2-2 号喜马拉雅 N 座 9 楼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1 月 29 日

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4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2、3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信息。

议案 4、5、6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信息。

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5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的股东及与该参加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11-18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